

編號	計畫依據	計畫名稱	計畫種類	計畫目標	計畫實施內容	預算科目	實施方式	活動次數	預估參加人數	地點	是否為國際性活動	是否為兩岸活動	經費來源	經費預算	預期效益	備註
1	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三條	中國信託新舞臺藝術節	常態性活動	透過國內外當代指標節目呈現，藝術座談及工作坊舉辦，多元推廣當代表演藝術，促進國際藝術交流。	1.主辦2-3檔國際節目：《Du Bout Des Doigts (從指尖開始)》、《Runners (奔跑者)》、《LOCO (洛可)》 2.贊助1檔國內表演團體演出製作 3.主辦1檔公益場演出 4.主辦節目延伸座談及工作坊				5,000	全臺灣	是	否	捐贈	18,780,000	藉由推廣國內外知名當代表演藝術優質展演，培養及開拓臺灣當代表演藝術觀眾及市場，創造跨國藝術交流機會，扶植本地當代表演藝術發展。	
2	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三條	中國信託當代繪畫獎	常態性活動	鼓勵具藝術性、彰顯時代精神的原創繪畫作品，獎掖優秀藝術創作人才。	辦理第三屆中國信託當代繪畫獎公開徵件	全年度	競賽	1	500	全臺	否	否	捐贈	1,726,000	舉辦獎項扶植20-45歲青壯年當代繪畫創作人才，預期徵件數達500件，鼓勵優秀藝術創作者，並於115年舉辦公開展覽。	
3	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三條	夢想家圓夢工程	常態性活動	攜手各領域藝術導師深入偏鄉，透過長期深度藝術教育課程，讓藝術於偏鄉生根及擴散，促進孩子開啟視野、建立自信，最終站上圓夢舞台。	攜手「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」，以2年為期，展開系統性教育課程。 2025-2026年培育全台灣種子教師，並規劃入校課程，前進校園，展開陪伴創藝課程結合永續，深耕在地特色文化，擴散影響力。	全年度	推廣、宣傳	5	100	全臺灣	否	否	捐贈	2,300,000	強化連結，調偏鄉藝術教育在地扎根，促進社區共融；並進一步擴散至全台，推動偏鄉種子藝術教育受教權。	
4	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三條	臺灣藝文工作坊	常態性活動	與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專家結合，為「臺灣夢想陪伴基地」學員聯合跨領域藝文資源，拓展多元藝文體驗。	邀請戲劇、繪畫、音樂等領域之藝文教師及團隊合作規劃課程，並巡迴各基地舉辦工作坊	6-11月	推廣、宣傳	20	400	全臺灣	否	否	捐贈	600,000	以藝文公益加成社會關懷，帶進藝術資源踏城鄉，深耕偏鄉藝術教育，提供偏鄉學子多元、深度藝文體驗。	
5	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三條	表演藝術贊助	常態性活動	支持多元創作，提供表演藝術自由發展助益並增加民眾體驗當代藝術選擇	1.贊助合唱音樂會等多樣類型節目 2.舉辦藝術講座、工作坊及進修課程	全年度	推廣、宣傳	10	2,000	全臺灣	否	否	捐贈	3,000,000	優化國內藝術創作及推廣環境，藉由支持優質節目與藝文活動，發掘潛力作品並擴大臺灣當代藝術賞析人口。	
6	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三條	視覺藝術贊助	常態性活動	推廣視覺藝術，鼓勵民眾親近當代藝術。	1.贊助台北雙年展 2.參展台北當代藝術博覽會	5-12月	推廣、宣傳	2	62,000	臺北	是	否	捐贈	2,020,000	深化藝文參與，藉由支持優質展覽或博覽會，吸引跨世代民眾親近當代藝術。	
7	捐助章程第二章第三條	媒體專案與品牌推廣	常態性活動	拓展品牌影響力及強化專案聲量	媒體採購：年度媒體採購合作，專題報導各專案內容。 社群經營：規劃多元藝文內容，搭配廣告策略擴大品牌能見度。	全年度	推廣、宣傳	不適用	0	全臺灣	否	否	捐贈	6,885,110	擴大專案聲量，吸引各界投入藝文推廣。	
合計								56	70,000					35,311,110		

說明：
1.實施方式包括：演講、座談、研習、研討、展演、競賽、獎助、補助、推廣、宣傳、其他，請依據計畫實際辦理情況敘明，若計畫包含多種實施方式，請就各種實施方式的預估活動場次、預估參加人數、地點、是否屬國際性或兩岸活動、經費來源、經費預算、預期效益逐一敘明。
2.請於空白處加蓋法人印。